越南古史及其民族文化之研究

陳修和著

第一篇　越南古代歷史

越南古史，由遠古以迄漢之平越，多散見於中越之官私文獻中，惟越南人士特編之史籍，多未流傳於中國，茲列舉中越兩方記載，以作比較之研究。

第一章　中國載籍所記之越南古代歷史

吾國經史所載之越南古代歷史，其概要如次：

史記五帝本紀曰：「帝顓頊高陽者，黃帝之孫而昌意之子也……。北至於幽陵，南至於交趾，西至於流沙，東至於蟠木，動靜之神，日月所照，莫不砥屬……」。

「帝堯者放勳，……分命羲仲居郁夷，曰暘谷……。申命羲叔居交南……。申命和仲居西土，曰昧谷……。申命和叔居北方，曰幽都……」。

「虞舜者，名重華……，南撫交阯北發，西戎析枝渠廋氐羌，北山戎發息愼，東長鳥夷；四海之內，咸戴帝舜之功……。南巡狩，崩於蒼梧之野，葬於江南九疑，是爲零陵……。」

書經堯典曰：「申命羲叔宅南交」。

尚書大傳曰：「堯南撫交阯。又曰：交阯之南，有越裳國，以三象重九譯而獻白雉曰：道路悠遠，山川阻深，恐使之不通，故重九譯而朝。成王以歸周公，公曰：德澤不加焉，則君子不饗其質，政令不施焉，則君不臣其人，吾何獲此賜也。其使請曰，吾受命吾國之黃耆曰：久矣！天之無別風淮雨，意者，中國有聖人乎？有則盍往朝之。周公乃歸之於王，禋先王之神，以薦於宗廟」。

禮王制曰：「南方曰蠻，雕題交阯，有不火食者矣」。

史記秦始皇本紀曰：「三十三年，發諸嘗逋亡人贅壻賈人，略取陸梁地，爲桂林象郡南海，以適遣戍。三十四年，適治獄吏不直者，築長城及南越地」。

前漢書高帝紀曰：「十一年五月，詔曰：粵人之俗，好相攻擊，前時，秦徙中縣之民，南方三郡，使與百粵雜處，會天下誅秦，南海尉佗，居南方長治之，甚有文理，中縣人以故不耗減，粵人相攻之俗益止，俱賴其功，今立佗爲南越王，使陸賈即授印璽」。

又史記南越尉佗列傳曰：「南越王尉佗者，眞定人也，姓趙氏，秦時已幷天下，略定揚

越，置桂林南海象郡，以謫徙民與越雜處，十三歲；佗，秦時用爲南海龍川令，至二世時，南海尉任囂病且死，召龍川令趙佗語曰：聞陳勝等作亂，秦爲無道，天下苦之，項羽，劉季，陳勝，吳廣等，州郡各共興軍聚衆，虎爭天下，中國擾亂，未知所安，豪傑畔秦相立，南海僻遠，吾恐盜兵侵地至此，欲興兵絕新道自備，待諸侯變，會病甚，且番禺負山險阻，南海東西數千里，頗有中國人相輔，此亦一州之主也，可以立國，郡中長吏，無足與言者，故召公告之。即被佗書行南海尉事，囂死，佗即移檄告橫浦，陽山，湟谿關曰：盜兵且至，急絕道聚兵自守。因稍以法誅秦所置長吏，以其黨爲假守，秦已破滅，佗即擊幷桂林象郡，自立爲南越武王。高帝已定天下，爲中國勞苦，故釋佗弗誅，漢十一年，遣陸賈因立佗爲南越王……」。

又史記陸賈列傳曰：「……高祖使賈賜尉他印爲南越王，陸生至，尉他魋結箕倨見陸生，陸生因進說他曰：足下中國人，親戚昆弟墳墓在眞定，今足下反天性，棄冠帶，欲以區區之越，與天子抗衡爲敵國，禍且及身矣，且夫秦失其政，諸侯豪傑幷起，唯漢王先入關，據咸陽，項羽倍約，自立爲西楚霸王，諸侯皆屬，可謂至彊，然漢王起巴蜀，鞭笞天下，剋略

諸侯，遂誅項羽滅之，五年之間，海內平定，此非人力，天之所建也！天子聞君王王南越，不助天下誅暴逆，將相欲移兵而誅王，天子憐百姓新勞苦，故且休之，遣臣授君王印，剖符通使，君王宜郊迎，北面稱臣，迺欲以新造未集之越，屈彊於此，漢誠聞之，掘燒王先人冢，夷滅宗族，使一偏將，將十萬衆臨越，則越殺王降漢，如反覆手耳。於是尉他迺蹶然起坐，謝陸生曰：居蠻夷中久，殊失禮義。因向陸生曰：我孰與蕭何，曹參，韓信賢？陸生曰：王似賢。復曰：我孰與皇帝賢？陸生曰：皇帝起豐沛，討暴秦，誅彊楚，爲天下興利除害，繼五帝三皇之業，統理中國，中國之人以億計，地方萬里，居天下之膏腴，人衆車轟，萬物殷富，政由一家，自天地剖判，未始有也；今王衆不過數十萬，皆蠻夷，崎嶇山海間，譬若漢一郡，何迺比於漢！尉他大笑曰：吾不起中國，故王此，使我居中國，何渠不若漢？乃留陸生與飲數月曰：越中無足與語，至生來，今我日聞所不聞，陸生卒拜尉他爲越王，令稱臣奉漢約……」。

又前漢書趙佗列傳曰：「……高后時，有司請禁粵關市鐵器。佗曰：高皇帝立我，通使物，今高后聽讒臣，別異蠻夷，隔絕器物，此必長沙王計，欲倚中國，擊滅南海幷王之，自

爲功也。於是佗乃自尊號爲南武帝，發兵攻長沙邊，敗數縣焉；高后遣將軍隆慮侯竈擊之，會暑濕，士卒大疫，兵不能踰嶺，歲餘，高后崩，即罷兵。佗因此以兵威財物賂遺閩，粵，西甌駱役屬焉；東西萬餘里，迺乘黃屋左纛，稱制與中國侔。文帝元年，初鎭撫天下，使告諸侯四夷，從代來即位意，諭盛德焉，乃爲佗親冢，在眞定置守邑，歲時奉祀，召其從昆弟，尊官厚賜寵之，召丞相平舉可使粵者，平言：陸賈，先帝時，使使粵，上召賈爲大中大夫，謁者一人爲副使，賜佗書曰：皇帝謹問南粵王，甚苦心勞意，朕，高皇帝側室之子，棄外奉北藩於代，道里遼遠，壅蔽樸愚，未嘗致書，高皇帝棄羣臣，孝惠皇帝即世，高后自臨事，不幸有疾，日進不衰，以故誖暴乎治，諸呂爲變，故亂法不能獨制，迺取它姓子爲孝惠皇帝嗣，賴宗廟之靈，功臣之力，誅之已畢，朕以王侯吏不釋之故，不得不立，今即位。乃者，聞王遣將軍隆慮侯書，求親昆弟，請罷長沙兩將軍，朕以王書，罷將軍博陽侯，親昆弟在眞定者，已遣人存問，修治先人冢，前日，聞王發兵於邊，爲寇災不止，當其時，長沙苦之，南郡尤甚，雖王之國，庸獨利乎，必多殺士卒，傷良將吏，寡人之妻，孤人之子，獨人父母，得一亡十，朕不忍爲也。朕欲定地犬牙相入者以開吏，吏曰：高皇帝所以介長沙王也，

朕不得擅變焉，吏曰：得王之地，不足以爲大，得王之財，不足以爲富，服領以南，王自治之。雖然，王之號爲帝，兩帝幷立，亡一乘之使以通其道，是爭也，爭而不讓，仁者不爲也，願與王分棄前患，終今以來，通使如故，故使賈馳諭告王朕意，王亦受之，毋爲寇災矣！上褚五十衣，中褚三十衣，下褚二十衣，遺王，願王聽樂嫉憂，存問鄰國。陸賈至粵，王恐，頓首謝，願奉明詔，長爲藩臣，奉貢職，於是下令國中曰：吾聞兩雄不俱立，兩賢不幷世，漢皇帝賢天子，至今以來，去帝制，黃屋，左纛，因爲書。稱蠻夷大長老夫臣佗，昧死再拜上書皇帝陛下，老夫故粵吏也，高皇帝幸賜令佗璽，以爲南越王，使爲外臣，時內貢職；孝惠皇帝卽位，義不忍絕，所以賜老夫者甚厚，高后自臨用事，近細士，信讒臣，別異蠻夷，出令曰：毋與蠻外粵金鐵，田器，馬，牛，羊，卽予，予牡，毋予牝，老夫處僻，馬牛羊齒已長，自以祭祀不修，有死罪，使內史藩，中尉高，御史平，凡三輩，上書謝過，皆不反；又風聞老夫父母墳墓已坏削，兄弟宗族已誅論，吏相與議曰：今內不得振於漢，外亡以自高異，故更號爲帝，自帝其國，非敢有害於天下也，高皇后聞之，大怒，削去南粵王之籍，使使不通，老夫竊疑長沙王讒臣，故敢發兵以伐其邊；且南方卑濕，蠻夷中，西有西甌，

其衆半羸，南面稱王，東有閩粵，其衆數千人，亦稱王，西北有長沙，其半蠻夷，亦稱王，老夫故敢妄竊帝號，聊以自娛。老夫身定百邑之地，東西南北數千萬里，帶甲百萬有餘，然北面而臣事漢，何也？不敢背先人之故，老夫處越四十九年，於今抱孫焉，然夙興夜寐，寢不安席，食不甘味，目不視靡曼之色，耳不聽鐘鼓之音者，以不得事漢也；今陛下幸哀憐復故號，通使漢如故，老夫死骨不腐，改號不敢爲帝矣！謹北面因使者，獻白璧一雙，翠鳥千，犀角十，紫貝五百，桂蠹一器，生翠四十雙，孔雀二雙，昧死再拜以聞皇帝陛下。陸賈還報，文帝大說。遂至孝景時，稱臣遣使入朝請；然其居國，竊如故號，其使天子，稱于朝命如諸侯。至武帝建元四年，佗孫胡爲南粵王，立三年，閩粵王郢興兵南擊邊邑，粵使入上書曰：兩粵俱爲藩臣，毋擅兵相攻擊，今東越擅興兵攻邑，臣不敢興兵，唯天子詔之。於是天子多南粵義，守職約，爲興師，遣兩將軍往討閩粵，兵未踰嶺，閩粵王弟餘善，殺郢以降，於是罷兵；天子使嚴助往諭意，南粵王胡頓首曰：天子迺興兵誅閩粵，死亡以報德，遣太子嬰齊入宿衞，謂助曰：國新被寇，使者行矣，胡方日夜裝入見天子。助去後，其大臣諫胡曰：漢興兵誅郢，亦行以驚動南粵，且先王言，事天子，期毋失禮，要之，不可以怵好語入見

，入見則不得復歸，亡國之勢也。於是胡稱病，覓不入見……」。

方是時，魋據滇黔之西南夷，倚南越以爲重，漢武帝乃通西南夷以制越。

史記西南夷列傳曰：「西南夷君長以十數，夜郎最大，其西靡莫之屬以什數，滇最大，……始楚威王時，使將軍莊蹻，將兵循江上，略巴蜀黔中以西。莊蹻者，故楚莊王苗裔也，蹻至滇池，地方三百里，旁平地肥饒數千里，以兵威定屬楚，欲歸報，會秦擊奪楚巴黔中郡，道塞不通，因還，以其衆王滇，變服從其俗以長之。秦時，常頻略通五尺道，諸此國，頗置吏焉；十餘歲，秦滅，及漢興，皆棄此國，而開蜀故徼，巴蜀民或竊出商賈，取其筰馬，僰僮，髦牛，以此巴蜀殷富。建元六年，大行王恢擊東越，東越殺王郢以報，恢因兵威，使番陽令唐蒙，風指曉南越，南越食蒙蜀枸醬，蒙問所從來，曰：道西北牂柯，牂柯江廣數里，出番禺城下。蒙歸至長安，問蜀賈人，賈曰：獨蜀出枸醬，多持竊出市夜郎，夜郎者，臨牂柯江，江廣百餘步，足以行船，南越以財物役屬夜郎，西至桐師，然亦不能臣使也。蒙乃上書說上曰：南越王，黃屋左纛，地東西萬餘里，名爲外臣，實一州主也，今以長沙豫章往，水道多絕，難行，竊聞夜郎所有精兵，可得十餘萬，浮船牂柯江，出其不意，此制越一

奇也；誠以漢之疆，巴蜀之饒，通夜郎道，爲置吏，甚易。上許之，乃拜蒙爲郎中將，將千人，食重萬餘人，從巴屬符關入，遂見夜郎侯多同，蒙厚賜，喻以威德，約爲置吏，使其子爲令。夜郎旁小邑，皆貪漢繒帛，以爲漢道險，終不能有也，乃且聽蒙約，還報，乃以爲犍爲郡，發巴蜀卒治道，自僰道指牂柯江……。及元狩元年，博望侯張騫，使大夏來言，居大夏時，見蜀布邛竹杖，使問所從來，曰：從東南身毒國，可數千里，得蜀賈人市，或聞邛西可二千里，有身毒國，騫因盛言大夏在漢西南，慕中國，患匈奴隔其道，誠通蜀身毒國，道便近，有利無害。於是天子乃令王然于，柏始昌，呂越人等，使間出西夷，西指，求身毒國，至滇，滇王嘗羌，乃留爲求道西十餘輩，歲餘，皆閉昆明，莫能通身毒國。滇王與漢使者言曰：漢孰與我大？及夜郎侯亦然，以道不通，故各自以爲一州主，不知漢廣大。使者還，因盛言滇大國，足事親附，天子注意焉……。

漢自平閩粵，方有事於西南夷，後十餘年，佗孫胡死，南越之事再起。

史記尉佗列傳曰：……後十餘歲，胡實病甚，太子嬰齊請歸，胡薨，謚爲文王。嬰齊代立，即藏其先武帝璽，嬰齊，其入宿衛，在長安時，取邯鄲樛氏女，生子興　及即位，上

書請立樛氏女爲后，與爲嗣，漢數使使者風諭嬰齊，嬰齊尙樂擅殺生自恣，懼入見，要用漢法，比內諸侯，固稱病，遂不入見，遣子次公宿衛。嬰齊薨，諡爲明王，太子興代立，其母爲太后，太后自未爲嬰姬時，嘗與霸陵人安國少季通，及嬰齊薨後，元鼎四年，漢使安國少季往諭王，王太后以入朝，比內諸侯，令辯士，諫大夫終軍等宣甘辭，勇士魏臣等輔其缺，衞尉路博德將兵屯桂陽，待使者，王年少，太后中國人也，嘗與安國少季通，其使，復私焉，國人頗知之，多不附太后，太后恐亂起，亦欲倚漢威，數勸王及羣臣，求內屬，卽因使者上書，請比內諸侯，三歲一朝，除邊關；於是天子許之，賜其丞相呂嘉銀印，及內使中尉太傅印，餘得自置，除其故黥劓刑，用漢法，比內諸侯，使者皆留填撫之；王，于太后，飭治行裝重齎，爲入朝具；其相呂嘉，年長矣，相三王，宗族官仕爲長吏者七十餘人，男盡尙王女，女盡嫁王子兄弟宗室，及蒼梧秦王有連，其居國中甚重，越人信之，多爲耳目者，得衆心，愈於王，王之上書，數諫止王，王弗聽，有畔心，數稱病，不見漢使者，使者皆注意嘉，勢未能誅，王，王太后，亦恐嘉等先事發，乃置酒，介漢使者權，謀誅嘉等，使者皆東鄉，太后南鄉，王北鄉，相嘉大臣，皆西鄉侍坐飲，嘉弟爲將，將卒居宮外，酒行，太后謂嘉

曰：南越內屬，國之利也，而相君苦不便者，何也？以激怒使者，使者狐疑相杖，遂莫敢發曰：南越內屬，國之利也，而相君苦不便者，何也？以激怒使者，使者狐疑相杖，遂莫敢發；嘉見耳目非是，即起而出，太后怒，欲鑱嘉以矛，王止太后，嘉遂出，分其弟兵就舍，稱病，不肯見王及使者，乃陰與大臣作亂，王素無意誅嘉，嘉知之，以故數月不發。太后有淫行，國人不附，欲獨誅嘉等，力又不能；天子聞嘉不聽王，王太后孤弱不能制，使者怯無決，又以爲王，王太后已附漢，獨呂嘉爲亂，不足以興兵，欲使莊參以二千人往使，參曰：以好往，數人足矣，以武往，二千人無足以爲也，辭不可，天子罷參也。鄉壯士，故濟北相韓千秋，奮曰，以區區之越，又有王太后應，獨相呂嘉爲害，願得勇士二百人，必斬嘉以報；於是天子遣千秋，與王太后弟樛樂，將二千人往，入越境，呂嘉等乃遂反，下令國中曰，王年少，太后中國人也，又與使者亂，專欲內屬，盡持先王寶器，入獻天子以自媚，多從人行至長安，虜賣以爲僮僕，取自脫一時之利，無顧趙氏社稷，爲萬世慮計之意；乃與其弟，將卒攻殺王太后，及漢使者，遣人告蒼梧秦王，及諸郡縣，立明王長男越妻子術陽侯建德爲王；而韓千秋兵入，破數小邑，其後越直開道給食，未至番禺四十里，越以兵擊千秋等，遂滅之，使人函封漢使者節，置塞上，好爲謾辭謝罪，發兵守要害處；於是天子曰：韓千秋雖無

成功，亦軍鋒之冠，封其子延年爲成安侯，繆樂其姊爲王太后，首願屬漢，封其子廣德爲龍亢侯，乃下赦曰：天子微，諸侯力政，譏臣不討賊，今呂嘉建德等反，自立晏如，令罪人及江淮以南樓船十萬師往討之，元鼎五年秋，衞尉路博德爲伏波將軍，出桂陽，下匯水，主爵都尉楊僕爲樓船將軍，出豫章，下橫浦，故歸義越侯二人爲戈船下厲將軍，出零陵，或下離水，或抵蒼梧，使馳義侯因巴蜀罪人，發夜郎兵下牂柯江，咸會番禺。元鼎六年冬，樓船將軍將精卒，先陷尋陝，破石門，得越船粟，因推而前，挫越鋒，以數萬人待伏波；伏波將車騎將軍，道遠會期後，與樓船會，乃有千餘人，遂俱進，樓船居前，至番禺，建德嘉皆城守，樓船自擇便處，居東南面，伏波居西北面；會暮，樓船攻敗越人，縱火燒城，越素聞伏波名，日暮，不知其兵多少，伏波乃爲營，遣使者招降者，賜印，復縱令相招，樓船力攻燒敵，反驅而入伏波營中，犂旦，城中皆降伏波，呂嘉建德，已夜與其屬數百人，亡入海，以船西去，伏波又因問所得降者貴人，以知呂嘉所之，遣人追之，以其故校尉司馬蘇弘得建德，封爲海常侯，越郎都稽得嘉，封爲臨蔡侯。蒼梧王趙光者，越王同姓，聞漢兵至，及越揭陽令定，自定屬漢。越桂林監居翁，諭甌駱屬漢，皆得爲侯。戈船下厲將軍兵，及馳義侯所發

夜郎兵未下，南越已平矣……」。

又前漢書趙佗列傳曰：「……粵桂林監居翁，諭告甌駱四十萬口降，爲湘城侯……南粵已平，遂以其地爲儋耳，珠崖，南海，蒼梧，鬱林，合浦，交阯，九眞，日南九郡；伏波將軍益封，樓船將軍以推鋒陷堅爲將梁侯，自尉佗王，凡五世，九十三歲而亡……」。

又歷史上與南越極有關係之西南夷，亦因南越破滅而平定。

史記，西南夷列傳曰：「……及至南越反，上使馳義侯因巂爲發南夷兵，且蘭君恐遠行，旁國虛其老弱，乃與其衆反，殺使者，及巂爲太守，漢乃發巴蜀罪人，嘗擊南越者八校尉擊破之，會越已破，漢八校尉不下，卽引兵還，行誅頭蘭，頭蘭常隔滇道者也，已平頭蘭，遂平南夷爲牂柯郡。夜郎侯始倚南越，南越已滅，會還誅反者，夜郎遂入朝，上以爲夜郎王。南越破後，及漢誅且蘭邛君，并殺筰侯，冉駹皆振恐，請臣置吏；乃以邛都爲越巂郡，筰都爲沈黎郡，冉駹爲汶山郡，廣漢西白馬爲武都郡。上使王然于以越破及誅南夷兵威，風喻滇王入朝，滇王者，其衆數萬人，其旁東北，有勞浸靡莫，皆同姓相扶，未肯聽，勞浸靡莫，數侵犯使者吏卒，元封二年，天子發巴蜀兵，擊滅勞浸靡莫，以兵臨滇，滇王始首善

，以故弗誅，滇王離難西南夷，舉國降，請置吏入朝，於是以爲益州郡，賜滇王王印，復長其民……」。

以上係吾國經史所載，關於越南古代歷史之概要，而其見於子書及雜記者，有如次之記載：

墨子，節用篇曰：「……古者，堯治天下，南撫交趾，北際幽都，東西至日所出入，莫不賓服……」。

尸子，輯逸文篇曰：「……堯南撫交趾，北懷幽都，東西至日月之所出入……」。

韓非子，十過篇曰：「……昔者堯有天下，飯於土簋，飲於土鬲；其地南至交趾，北至幽都，東西至日月之所出入者，莫不賓服……」。

屈原，大招曰：「……名聲若日，照德四只，德譽配天，萬民理只；北至幽陵，南交趾只，西薄羊腸，東窮海只，魂乎歸來！尚賢士只……」。

呂氏春秋慎行篇曰：「……禹東至樽木之地，日出九津青羌之野，贊樹之所，搖天之鳥谷，青丘之鄉，黑齒之國；南至交趾，孫樸纖離之國，丹粟漆樹，沸水漂漂，九陽之山，羽人

，裸民之處，不死之鄉……」。

賈誼新書，政語曰：「……是故奚教化，及雕題蜀越，撫交趾，身涉流沙地，封獨山，西見王母，訓及大夏渠叟，北中幽都……」。

大戴禮記少閒篇曰：「……昔者虞舜以天德嗣堯，朔方幽都來服，南撫交趾，出入日月，莫不率俾……」。

淮南子，主術篇曰：「……昔者神農之治天下也，……其地南至交趾，北至幽都，東至暘谷，西至三危，莫不聽從……」。修務篇曰：「……堯立孝，慈，仁，愛民如子弟，西教沃民，東至黑齒，北撫幽都，南道交趾……」。人間篇曰：「……秦始皇挾錄圖，見其傳曰，亡秦者胡也；因發卒五十萬，使蒙公，楊翁子將築修城，西屬流沙，北擊遼水，東結朝鮮，中國內郡，輓車而餉之；又利越之犀角，象齒，翡翠，珠璣，乃使尉屠睢，發卒五十萬；爲五軍：一軍塞鄣城之領，一軍守九疑之塞，一軍處番禺之都，一軍守南野之界，一軍結餘于之水，三年不解甲弛弩，使監祿無以轉餉；又以卒鑿渠而通糧道，以與越人戰，殺西嘔君譯吁宋，而越人皆入叢薄中，與禽獸處，莫肯爲秦虜，相置桀駿以爲將，而夜攻秦人，大破

之，殺尉屠雎，伏尸流血數十萬，乃發適戍以備之……」。

水經注卷三十七葉榆河，引交州外域記曰：「交趾昔未有郡縣之時，土地有雒田，其田從潮水上下，民裂食其田，因名爲雒民，設雒王，雒侯，主諸郡縣，縣多爲雒將，雒將銅印青綬；後蜀王子將兵三萬來討雒王，雒侯，服諸雒將，蜀王子因稱爲安陽王；後南越王尉佗，舉衆攻安陽王，安陽王有神人名皐通下輔佐，爲安陽王治神弩一張，一發殺三百人，南越王知不可戰，却軍住武甯縣（按晉太原記，縣屬交趾）；越遣太子名始，降服安陽王，稱臣事之，安陽王不知通神人，遇之無道，通便去，語王曰：能持此弩王天下，不能持此弩者，亡天下。通去，安陽王有女，名曰媚珠，見始端正，珠與始交通，始問珠令取父弩視之，始見弩便盜，以鋸截弩訖，便逃歸報南越王，南越王進兵攻之，安陽王發弩，弩折，遂收，安陽王下船，逕出於海（今平道縣後王宮城，見有故處：晉太康地記，縣屬交趾），越遂服諸雒將」。

又史記南越尉佗列傳西甌駱，索隱姚氏案廣州記云：「交趾有駱田，仰潮水上下，人食其田，名曰駱侯，諸縣自名爲駱將，銅印青綬，即今之令；後蜀王子將兵討駱侯，自稱爲安